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學年度校外實習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年12月22日(星期三)中午12：10

二、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2會議室

三、主席：游信和副校長

四、出席：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首先，感謝校外來賓與會協助我們會議進行。學校的實習人數從107學年度逐年遞減，102-104學年度入學學生各系校外實習為必修課程，但因家屬反彈及黑工事件，教育部又來函規定實習課程不可作為強迫的手段，學校各系陸續將實習改為選修，那目前可維持這些數據也是相當不易，在座有家長代表與業界代表應可以理解以上狀況。

六、工作報告：

1、110學年度目前統計學生實習人數223人，暑期校外實習學生數為131人共媒合59間廠商；學年校外實習學生數為70人共媒合36間廠商；上學期校外實習學生數22人共媒合16間廠商；下學期暨寒期校外實習學生數尚在統計中。

<參酌教育部110年5月21日臺教高通字第1100069231號函，因應全國新冠肺炎疫情升到三級警戒，校外實習課程原則改採線上或其他可替代教學方式。但如實務上無法線上授課方式進行，個別學生基於學習需求擬繼續實習，得尊重學生意願繼續實習。>

110 學年度(目前統計)				
	暑期實習	學年實習	學期實習(上)	小計
工程學院	78	66	21	165
電資學院	20	3	0	23
管理學院	26	0	0	26
文理學院	7	1	1	9
總數	131	70	22	223

109 學年度						
	暑期實習	學年實習	學期實習(上)	學期實習(下)	寒期實習	小計
工程學院	81	57	12	151	23	324
電資學院	27	4	0	36	1	68
管理學院	50	4	1	49	0	104
文理學院	68	1	0	15	0	84
總數	226	66	14	250	24	580

2、安心就學措施:各單位及系所為因應疫情，辦理校外實習課程相關措施，如以下說明

- (1). 依據教育部來文及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防範應變計畫「學生安心就學措施」辦理。
- (2). 各系所應與實習單位保持有效率且持續之聯繫，學校實習輔導老師確實掌握實習學生實習情形，作好後續追蹤輔導。
- (3).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如因感染病毒就醫或隔離措施等原因，實習學分認定由各系所依個案從寬認定。
- (4). 若實習單位因疫情影響終止實習合約，各系所可進行其替代方案及配套措施。(協助學生後續輔導轉換實習機構或依照本校安心就學措施處理)。

3、經費執行：110年高教深耕計畫補助經費，支應訪視差旅費79,636元、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費42,592元；校務基金支應教師鐘點費1,187,595元。

4、海外實習：

- (1). 依教育部109年7月29日臺教文(三)字第1090106721號來函說明，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各大專校院審慎評估學生出國研習交流活動規劃，並應遵照辦理下列事項：
 - i. 確實掌握海外研修、實習、見習、參訪等各類學生就學及居住情形。
 - ii. 應依據衛服部及外交部即時發布國際疫情分級警示，謹慎評估各國國情。入出國搭機染疫風險及返國入境後需進行居家檢疫之防疫能量。
 - iii. 研擬相關應變措施，以確保學生健康安全。
- (2). 國際處本學期未有學生在國外實習。
- (3). 智機中心國際人才培育計畫：預計111年1月將有10位同學至美國德州大學聖安東尼校區進行學期實習。
 - i. 學生就學及住宿均在學校。
 - ii. 與學生利用通訊軟體成立群組，能即時聯繫、保持密切關懷，並要求學生須施打完整2劑疫苗。
 - iii. 學生在實習國家有健康保險。
 - iv. 若學生在美國當地感染疫情，則依美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CDC)相關規定進行醫療處理。
 - v. 學生返台後，依據台灣衛福部檢疫措施辦理檢疫，亦會依教育部「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檢疫期滿再加上7天自主健康管理。

5、最新消息：12月7日已寄信通知各單位寒期暨下學期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投保通知，請各單位務必於1月5日前(學期名單可順延至2月10日)將完成之電子檔寄送本組(pgs@gs.nfu.edu.tw)，以利實習組投保。

6、資料未繳：109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效益評估，已電聯通知數次，自動化系仍未繳交。

7、技專校院實習課程評量計畫：

- (1). 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及「專科以上學校實習課程績效評量辦法」，教育部將委託台評會定期對實習課程辦理評量。
- (2). 107年度教育部委託台評會針對學校辦理105學年度技專校院實習課程績效評量作業，本次將分4年度(110-113學年度)辦理實習課程績效評量，每年約進行20校之實地訪評作業。110學年度受訪評學校如下：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大同技術學院	文藻外語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和春技術學院	東方設計大學	東南科技大學	長庚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崑山科技大學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萬能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遠東科技大學	黎明技術學院	環球科技大學

- (3). 實施作業時程如下表

分期作業	時間(預計)	作業內容
前置作業	當年6月	辦理學校說明會
	當年10月	學校繳交評量報告書(含上次審查意見改善回應)
	當年11月	寄送報告書予委員
評量作業	當年10~11月	辦理委員說明會暨共識會議
	當年12月~隔年1月	委員提供待釐清事項(依校提供)
	當年12月~隔年1月	實地訪評作業(實習機構實地訪評(2間)、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代表晤談、學校簡報、實習課程相關資料查閱)
	隔年1~2月	彙整並修訂學校評量報告初稿
	隔年4月	函送學校評量報告初稿
	隔年4~5月	受理學校申復作業
公告作業	隔年6月	公布評量結果(通過、有條件通過、未通過)，受理學校申訴
	隔年9月	有條件通過、未通過學校應完成改進

※評量資料採計年度:以上一個學年度為原則，並須提供現況資料作為評量依據。

七、提案討論： 無

八、臨時動議：副校長指示請教務處及研發處研議學生修習校外實習課程得抵免各系實務專題課程，促使學生提高意願至業界實習，以符合培育務實人才的教學目標。

九、散會

110 學年第一次校外實習委員會簽到表

開會事由：110 學年第一次校外實習委員會

開會時間：110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二會議室

開會主席：游信和副校長

開會人員：如表列

游信和 副校長	游信和	家長代表 黃俊斌 先生	黃俊斌
楊授印 研發長	楊授印	家長代表 郭俊麟 先生	郭俊麟
林盛勇 教務長	鄭旭志代	學生代表 黃建恩 同學	黃建恩
蘇暉凱 學務長	李為弘代	法律學者專家 林士弘 律師	林士弘
郭漢鎧 職涯中心 主任	郭漢鎧	教學業務組組長 李景恒組長	王智美代
謝振榆 國際產學 服務處處長	謝振榆	研發處實習組 蔡淑瑤組長	蔡淑瑤
蕭俊卿 教發中心 主任	蕭俊卿	研發處實習組 邵子芳辦事員	邵子芳
工院代表 卓慶章 老師	卓慶章		
電資代表 水瑞鐔 老師			
文院代表 陳怡安 老師	陳怡安		
管院代表 陳盈彥 老師	陳盈彥		
實習機構代表 陳國銘 先生	陳國銘		
實習機構代表 吳孟錫 先生	吳孟錫		